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 典型案例警示教育简报

2020年第3期

(总第22期)

分省院监审处编

2020年5月12日

科研诚信建设是科技创新的内在要求与前提，是营造良好科技环境、激发科技人员创新活力的重要基础。加强科研诚信建设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总体要求的重要方面。

近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公布了2019年度基金委对科研不端行为的查处情况，共审议了138个不负责任科研行为案件，撤销21个获资助项目，处理83位相关负责人，处理依托单位9个，公开了给予通报批评处理的科研不端行为处理决定10份。本期简报对其中科研不端行为案例进行分类摘编，以提醒系统广大科研人员，树立红线意识，遵守职业道德，积极营造诚实守信的科研风尚、严谨规范的科研氛围，确保分省院科研创新事业健康发展。

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

案例一：天津大学戴路在其 2018 年申报的基金项目申请书中，抄袭剽窃了其 2014 年评审过的东南大学方某获资助基金项目的申请书内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取消戴路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取消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议、评审资格 7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6 年 4 月 8 日），给予通报批评。

案例二：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桑丹在 2018 年国家基金项目申请中，对其曾拍照留存的浙江农林大学茅某 2017 年国家自然基金项目申请书部分内容及相关试剂价格进行了抄袭剽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取消桑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给予通报批评。

案例三：武汉大学徐唐鹏在 2019 年度申报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时，将借阅的同科室同事龚某 2016 年未获资助基金项目申请书内容稍作修改即用于项目申报，且未告知龚某，造成两人同年申报的项目申请书高度相似和徐唐鹏申请书研究基础造假的结果。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撤销徐唐鹏 2019 年基金项目申请，取消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5 年（2019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给予通报批评。

案例四：扬州大学张曦利用与南京中医药大学沈某课题组成员交流的机会，获得沈某的基金项目申请书，在其 2019 年基金项目申请书撰写过程中，直接将沈某申请书中的立项依据、实验内容、部分实验方法和技术路线图粘贴到自己的申请书中，张曦存在抄袭剽窃他人基金项目申请书内容的行为，同时也造成了两

份申请书内容高度相似的结果。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撤销张曦 2019 年基金项目申请，取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7 日），给予通报批评。

抄袭剽窃他人论文

案例五：湖北医药学院董佑红、魏明琴发表的标注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的论文，抄袭剽窃他人发表的论文，且擅自标注其他单位人员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取消董佑红、魏明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给予通报批评。

冒用他人名义、提供虚假信息申报项目

案例六：石河子大学陈创夫在该校 2 位特聘教授不知情的情况下，冒用 2 人名义、冒签 2 人姓名申请基金项目，并在申请书中提供了虚假信息。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撤销陈创夫冒用他人名义、冒签他人姓名申报并获资助的 2 个基金项目，并追回上述 2 个项目已拨资金，取消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给予通报批评。

案例七：南华大学唐朝克在 2013 年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时，冒用已硕士毕业返回原单位工作的学生刘某名义并冒签其姓名，申报过程中又错填了另一学生唐某的身份证号码，提供虚假信息。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撤销唐朝克冒用他人名义、冒签他人姓名申请并获资助的基金项目，追回已拨资金，取消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给予通报批评。

案例八：首都医科大学赵阳在其 2013 年获资助基金项目申请书中，有 4 篇论文存在冒用同名同姓人员论文成果的问题，且其中有 2 篇论文篡改作者顺序，此外还有 3 篇论文没有列出所有作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撤销赵阳（男）2013 年获资助基金项目，追回已拨资金，取消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给予通报批评。

案例九：南京大学梁莹将被依托单位调查证实存在抄袭的 16 篇论文中的部分论文，列入其获资助基金项目申请书中；其大量学术成果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撤销梁莹承担的 2016 年优秀青年基金项目、2009 年青年科学基金项目、2011 年科学基金面上项目，追回上述 3 个项目已拨资金，取消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4 年（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给予通报批评，并终止其 2018 年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南京大学将梁莹调离科研教学岗位。

违规发布项目评审信息

案例十：复旦大学在自然科学基金委正式公布评审结果之前，于 2019 年 8 月 2 日违规在学校的官方网站公开发布部分项目有关评审信息，造成了严重的不良社会影响。上述问题的发生说明复旦大学作为依托单位疏于管理，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在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方面存在明显的短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给予复旦大学通报批评；根据复旦大学与自然科学基金委签订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单位公正性承诺书》，核减复旦大学间接费用 400 万元人民币。